

证券代码：400110

证券简称：天翔 5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王亚军收到《不起诉决定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高管收到〈取保候审执行通知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2-032），成都市公安局青白江区分局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决定对公司副总经理王亚军涉嫌交通肇事罪取保候审。

2022 年 12 月 7 日，王亚军收到了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检察院的《不起诉决定书》，经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检察院审查，认为被不起诉人王亚军实施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的行为，但犯罪情节轻微，具有自首、赔偿取得被害人家属谅解、认罪认罚等法定或酌情从轻处罚情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三十七条的规定，不需要判处刑罚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，决定对王亚军不起诉。

上述事件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8 日